**安康学院2018年招聘专职辅导员公告**

为进一步做好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工作，根据工作需要，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专职辅导员10人（男性7名，女性3名）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**一、招聘要求**

1.中共党员（含预备党员）；政治立场坚定，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，具有较高的思想觉悟，政治素质过硬，品行端正，遵纪守法。

2.有较强的事业心和责任感，具备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、沟通协调能力、语言文字表达能力，热爱辅导员工作，身心健康。

3.全日制统招2017届、2018届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。年龄在30周岁以下，本科学历必须是四年制公办二本及以上，本科与研究生所学专业一致或相近，研究生就读学校必须具有博士授予权。

4.在校期间专业骨干课程学习成绩必须达到优良，综合成绩应排名本专业前列。在校期间担任过班级及以上学生干部，获得各级优秀称号或具有特殊才能，或有助理辅导员工作经验的，同等条件下优先录用。

5.简历要求：个人基本信息完整。如：姓名、性别、出生年月、

政治面貌、籍贯等内容；联系方式准确。如：手机、电话号码、通讯地址、邮政编码、电子邮件等；教育背景详实。如：求学时间、毕业学校、所学专业等、从第一学历填起。

**二、招聘待遇**

硕士研究生实行人事代理，考核合格后可转入正式编制，具体按照安康学院人事代理管理办法执行。

**三、报名截止时间和报名方式**

1.硕士研究生简历接收时间截止2018年6月15日。

2.简历投递电子邮箱地址：shuoshizhaop@aku.edu.cn抄送305957034@qq.com

**四、考核程序**

1.考核方式

考核包括心理测试、笔试、面试三个环节。

（1）心理测试。心理测试由学校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中心组织实施。

（2）笔试。笔试主要测试应聘者从事高校教育教学工作的知识结构、基本能力和价值取向。岗位能力笔试范围由人事处发布面试公告时一并发布。

（3）面试。面试采用结构化面试方式进行，面试满分为100分，合格线为60分，面试成绩当场公布。

（4）总成绩。应聘人员考核总成绩按百分制计算，总成绩按如下方式折算：总成绩=笔试成绩×60%+面试成绩×40%。

2.考核安排

（1）考核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，应聘人员应按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考试，否则按弃考处理。

（2）面试之前，参加面试人员须提交下列材料进行资格复审：《安康学院招聘专职辅导员报名表》原件（见附件）；身份证、本科学历学位证书、英语等级证书、计算机等级证书、其他获奖证书等原件和复印件、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统一印制的《毕业生双向选择就业推荐表》原件和复印件；审核后所有证件原件退回，复印件留存。

（3）若应聘人员提供虚假材料，一经查实，取消考试和聘用资格，并告知应聘人员所在学校。

（4）所有招考工作在2018年7月10内完成。

**四、体检、考察及公示、聘用**

（一）考核结束后，在合格人员中，根据总成绩，按招聘岗位拟聘人数1:1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体检人员。体检标准参照《国家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（试行）》执行。

（二）对体检合格人员由学校组织考察，并根据体检和考察结果，确定拟聘用人员名单。公示期内，因应聘人员体检、考察不合格等原因出现招聘岗位空缺时，学校根据考试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。公示期满后不再进行递补。

（三）拟聘用人员名单将在安康学院官网公示5个工作日。

（四）对公示无异议人员，由学校为其办理有关聘用手续，并与其签订合同。考核不合格者，取消聘用资格，终止聘用关系。

**五、招聘工作监督**

安康学院纪委、监察处对此次招聘工作进行纪律监督。

纪检监督电话：0915-3261865 联系人：赵老师

**六、联系方式**

联系单位：安康学院人事处

通讯地址：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育才路92号 邮 编：725000

联系人：王老师 黄老师 联系电话：0915-3261706

招聘网址：<http://www.jszp.org/>

附件：安康学院招聘专职辅导员报名表.doc

安康学院

2018年5月24日